

证券代码：600157

证券简称：永泰能源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—060

债券代码：136439、136520

债券简称：16 永泰 02、16 永泰 03

## **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有关规定，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泰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因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违约事件发生，现就目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后续安排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

违约事件发生后，在各界理解、支持下，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，努力确保生产经营稳定，未出现非正常停顿、歇业情况，实现 2018 年全年发电量 334.72 亿千瓦时，原煤产量 976.61 万吨。2019 年以来，电力、煤炭等主业经营正常，公司所属 14 座在产矿井继续保持安全稳定生产，煤矿效益稳定；4 家电厂得益于电煤价格往下回调和电厂利用小时数提高，电厂效益有所提升。2019 年一季度发电量 86.01 亿千瓦时，原煤产量 214.88 万吨。

公司重大建设项目有序推进，大亚湾项目目前处于验收阶段，项目水联运工作已于 2019 年 3 月底完成，4 月 25 日公司已获得港口主管部门同意开展靠泊作业调试的批复意见。设计年产 600 万吨的陕西亿华海则滩煤矿建设项目核准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。

#### 二、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进展情况

永泰集团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（简称“债委会”）自 2018 年 8 月 23 日成立以来，一方面聘请中介机构进驻现场开展尽调工作，目前尽调工作已结束，债委会对公司价值基本认可，正抓紧制定一揽子解决的债务重组方案。公司将与债委会保持密切沟通，推动债务重组方案早日出台。

另一方面，债委会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发出纪要明确，在债务重组过渡期内，在公司满足相应条件后，主席团建议各债委会成员按照基准利率水平降低企业财务风险，存量债券票息建议降至基准利率水平，在清偿原拖欠本息后建议免除相应罚息复利。公司根据该纪要精神，积极推动债务展期、续贷以及存续债务的降息工作。

### 三、公司资产处置进展情况

为加快资产出售工作，公司通过对内设立总协调组和专项工作小组，明确责任及奖惩机制；对外积极拓宽交易渠道、广泛收集市场信息等手段，多举措推动资产处置进度。目前公司正对首批 238 亿元资产处置项目与各意向购买方进行深入沟通，其中：珠海东方金桥一期、二期基金 3.5 亿元已完成对外转让，华能延安电厂 49% 股权以 4,526 万元完成出售，回笼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经营所需资金。后续公司将继续强化资产处置力度，也请各方继续向公司提供意向买方信息。

### 四、控股股东战略重组进展情况

为妥善解决债务问题，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与京能集团在签署《战略重组合作意向协议》后，京能集团经履行内部决策程序，选聘审计、评估、法律、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于 2018 年 9 月下旬进场，对包括永泰能源在内的永泰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开展现场尽调工作，2018 年 11 月末现场工作全部结束。京能集团正根据尽调结果制定战略重组方案，并就重组方案正在与债委会进行沟通过程中。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，根据战略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五、债务融资工具处置进展情况

公司积极配合主承销商，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、14 日采用电话会议形式分别召开了存续期内 16 期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 2019 年第三次持有人会议，并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书面答复，相关答复公告已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与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。

后续，公司将继续通过稳定企业生产经营、加快资产处置、积极参与永泰集团战略重组等多种措施，多渠道筹措资金，在债委会及监管部门的统一指导下，共同化解债务风险，从根本上保障债权人权益。

同时，公司将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密切沟通，做好后续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处置工作，并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和各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/定向协议的有关规定，及时、充分、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